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2

##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期权简称：加加 JLC2
- 期权代码：037200
- 首次授权日：2021 年 11 月 12 日
- 行权价格：4.95 元/股
- 首次授予数量：3,721 万份
- 首次授予人数：129 名
-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2、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1年10月23日至2021年11月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83）。

4、2021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11月12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84）。

5、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 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情况

1、首次授权日：2021年11月12日；

2、首次授予数量：3,721万份；

3、首次授予人数：129人；

4、行权价格：4.95元/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股票期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股)	占授予股票期 权总量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 公告日总股本 的比例
周建文	董事长兼总经理	1,128	24.258%	0.979%
杨衡山	董事、副总经理	52	1.118%	0.045%
莫文科	董事	52	1.118%	0.045%
刘素娥	财务总监	52	1.118%	0.045%
杨亚梅	董事会秘书	52	1.118%	0.045%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小计(5人)		1,336	28.731%	1.16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 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 人员(124人)		2,385	51.29%	2.07%
预留部分		929	19.98%	0.81%
合计		4,650	100%	4.04%

注1: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期权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0%。

注2: 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3: 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7、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48个月,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随后的36个月内按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行权期	考核要求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于 2021 年授出，预留部分对应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与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一致。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于 2022 年授出，预留部分对应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要求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回购注销。

8、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的绩效考核指标包括公司层面业绩指标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指标，公司层面完成本方案规定的业绩要求为激励对象行权之前提。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要求
第一个行权期	2021年净利润不低于0.1亿元或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6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或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0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2.5亿元或2023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5亿元。

注：上述“净利润”和“营业收入”指标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其中，“净利润”指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以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之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同时，根据各考核年度（2021 至 2023 年）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实际达成率  $R = \text{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 / \text{业绩考核目标值}$ ），公司依据下表确定全体激励对象的公司行权系数：

业绩考核目标实际达成率	$R \geq 100\%$	$100\% > R \geq 90\%$	$90\% > R \geq 80\%$	$80\% > R \geq 70\%$	$R < 70\%$
-------------	----------------	-----------------------	----------------------	----------------------	------------

公司行权系数	1.0	0.9	0.8	0.7	0
--------	-----	-----	-----	-----	---

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考核目标实际达成率 R 未达到 70%，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当期激励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系数。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对应的个人行权系数如下：

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考核目标实际达成率 R 达到 70%及以上，激励对象方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行权其获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可行权额度=个人计划行权额度×公司行权系数×个人行权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股票期权情况与公司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 四、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代码：037200
- 2、期权简称：加加 JLC2
- 3、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五、预计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以董事会确定的授权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为计算基准日测算，本次授予的 3,721 万份股票期权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5,352.81 万元。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进行分期摊销。本激励计划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各年摊销成本(万元)	427.17	2,952.06	1,389.99	583.59	5,352.81

注 1: 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 实际成本与行权价格、授权日收盘价、授予数量及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

注 2: 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注 3: 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注 4: 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成本在公司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股权激励成本的摊销对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各年度净利润有所影响, 但是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和直接减少公司净资产。而且, 若考虑到股权激励计划将有效促进公司发展, 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